

## 基隆市 114 年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教保員聯合甄選介聘說明會

### 壹、一般事項之說明

- 一、檢附作業時程表(附件 1)，並授權委員會得因需要調整時程。
- 二、各校決議是否委託參加：
  - (一)教師：外縣市介聘、本市教師甄選介聘，並於 114 年 3 月 19 日前繳交委託書(附件 2)，尚未繳交者，請於 114 年 3 月 21 日前繳交。
  - (二)教保員：外縣市介聘、本市教保員甄選介聘，於 114 年 3 月 19 日前繳交委託書(附件 3)，尚未繳交者，請於 114 年 3 月 21 日前繳交。
- 三、本市今年以不開放單調缺為原則，特殊類科經本府同意後不在此限。
- 四、依據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第 3 條規定：  
「國民小學得視需要，在不超過全校教師員額編制數百分之八範圍內，將專任員額控留，改聘代理教師、兼任、代課教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或輔助教學工作之臨時人員，但學校教師員額編制十二人以下者，得將專任員額控留一人改聘之；其控留員額為二人以上者，至少半數員額應改聘代理教師。」；學校教師普通班員額編制 12 人以下者，得將專任員額控留 1 人改聘之，不列入超過法定 8%限制，每校計算公式：教師員額控留÷編制內教師(含實聘教師+教師員額控留)，另公費生不設算在內。
- 五、教師、教保員超缺額查報表訂於 2/27、3/31、5/27、6/13、6/26 為查報基準日，請依時程準時查報。
- 六、請各校審慎且確實計算學生人數。如有因特教生減少班級人數而增班之情形，需事前陳報特教科核定減生人數，再依特教科核定公文，陳報國教科核定班級數。
- 七、教育部提高員額編制係以縣市總編制為計算標準，111 學年度以後以每班 1.65 員額編制計算。
- 八、另專任輔導教師數核定，班級數達 13 班~24 班者設置 1 人，班級數達 25 班以上者設置 2 人。
- 九、本年度將辦理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新聘教師(教保員)甄選，訂於 114 年 6 月 8 日(日)辦理初試。
- 十、代理代課教師甄選報名地點設於仁愛國小。

### 貳、申請介聘他縣市作業(教師、教保員)

- 一、依據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師介聘辦法第 5 條規定：「公立學校現職教師，除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離島建設條例、原住民族教育法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另有規定外，應在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者，始得申請介聘。前項所稱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指實

際服務現職學校期間扣除各項留職停薪期間所計算之實際年資。但育嬰或應徵服兵役而留職停薪期間之年資，得合併採計至多二學期。教師因非自願超額調校或裁併校之情事，致未能符合第一項規定在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者，其於原校與現職學校之實際服務年資應予併計。公立學校現職教師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得申請介聘至其他直轄市、縣（市），不受第一項實際服務滿六學期規定之限制：一、於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期間，因重大傷病有醫療需要。二、於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滿四學期以上，因結婚或生活不便有具體事實。」。依據 114 年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申請遷調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第 5 點規定略以：「教保員、助理教保員應符合下列條件，始得申請遷調：（一）在現職幼兒園或附幼實際服務累計達六學期以上，……。」。

二、「114 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等相關表件)」已於 114 年 2 月 13 日基府教前參字第 1140105665 號函知各校並於教育處全球資訊網公告，請各校注意相關作業日程，並落實校內初核程序，以維護教師權益。

三、「114 年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申請遷調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等相關表件)」已於 114 年 3 月 17 日基府教前參字第 1140105665 號函知各校，請各校注意相關作業日程，以維護教保員權益。

四、申請教師/教保員注意事項

(一)

114 年 4 月 18 日（星期五） 至 114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一）	參加介聘教師上網填報資料 網址： <a href="http://tas.kh.edu.tw">http://tas.kh.edu.tw</a>
114 年 4 月 22 日（星期二） 至 114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一）	參加申請遷調他縣市教保員上網填報 網址： <a href="https://pctas.kh.edu.tw/">https://pctas.kh.edu.tw/</a>

(二) 準備晶片讀卡機。

(三) 準備個人健保卡。

五、個人申請表說明詳閱以及相關證件準備

(一) 填寫申請表：將再調查各校需求份數，將申請表置於各校公文櫃，轉交教師填寫申請表。

(二) 準備證明文件：注意各項證明文件之規定日期，如戶籍謄本。

六、積分審查作業

(一) 資料證件整理(請依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遷調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二) 各校人事主任進行積分審查作業(4/29前)，請各校確實初審，掌握各項繳驗證件之期限，以維護教師、教保員權益。(詳閱114年公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積分審查參考原則、114年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申請遷調他縣市服務作業積分審查參考原則)

(三) 教師介聘他縣市申請人、教保員遷調他縣市申請人積分審查作業：

教師介聘積分 審查作業	114年4月30日(星期三)上午9:00—12:00; 下午13:00—16:00	南榮國小 活動中心
教保員遷調積 分審查作業	114年5月6日(星期二)上午9:00—12:00	五堵國小 人事室
※依日程審查完畢不另行提供補件日期，請各校人事提醒申請教師注意時程；本市積分審查會驗畢正本後歸還，不必另行影印相關附件。		

#### 七、外縣市介聘時程

##### (一) 教師

1. 114年5月16日(星期五)前各縣市將介聘作業結果通知各學校。
2. 114年5月23日(星期五)建議介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並將審查結果回傳承辦學校南榮國小彙辦。

##### (二) 教保員

1. 114年5月14日(星期三)各縣市將遷調作業結果通知各幼兒園或學校。
2. 114年5月21日(星期三)達成遷調教保員至遷調幼兒園或學校報到並接受資格審查。
3. 114年5月28日(星期三)遷調作業第3次會議(確認會議)。
4. 114年6月4日(星期三)調入縣市轉知遷調幼兒園或學校通知達成遷調及資格審查通過之教保員到職事宜。

## 八、罰則

經達成介聘之教師，不參加該介聘學校教評會審查，或經審查通過，不到該校報到，原服務學校應依基隆市聯合甄選介聘委員會決議，給予該員記申誡一次議處，並於十年內不得再申請介聘他縣(市)，並將名單送電腦小組作為日後管制，不得異議。

經達成外縣市遷調教保員，以任何理由未至遷調幼兒園或學校報到或到職，於十年內不得再申請遷調外縣市，並將名單送電腦小組作為日後管制，不得異議。

九、外縣市介聘調入教師自 8 月 1 日生效，次學年度始得列為超額教師。外縣市介聘調入教保員自 8 月 1 日生效。

## 參、超額教師、教保員介聘作業

### 一、超額介聘時間：

- (一) 114 年 6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停辦學校教師、教保員遷調  
>114 年實驗教育學校教師遷調。
- (二) 114 年 6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一般超額教師、教保員第一次遷調。
- (三) 114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一般超額教師、教保員第二次遷調。

超額教師、教保員缺額數量及出缺學校公告：缺超額學校及數量可能依據核退、外縣市介聘結果、增減班等因素隨時有變動，因此超缺額學校之確認及出缺數量，以介聘委員會公布之資料為準(6/4、6/16)。

### 二、各校缺額填報及開缺協調原則：

- (一) 除依程序函報保留缺額，各校不得保留缺額。保留缺額請於備註欄敘明即可，各校超缺額調查表(附件 4)仍請依學校現況確實填列。
- (二) 各校超額教師、教保員名單(如附件 5)須經各校超額教師處理原則相關規定程序辦理後提出，各校留職停薪教師未能於介聘當年度復職者，請勿列為超額教師。
- (三) 第一次超額介聘，以各校專長缺全開，普通缺開 1/2 為原則，第二次超額介聘除「缺多於人」的狀況下可開專長缺，各校以開普通缺為原則。
- (四) 提列專長缺者，直至代理教師甄選均不得改變專長需求。

三、各校超額教師、教保員介聘注意事項：

- (一) 舉辦兩次超額介聘：第一次缺額不足，或教師、教保員無滿意介聘之學校，得留至第二次超額介聘辦理。惟每次出缺學校不同，超額教師、教保員宜自行審慎評估。
- (二) 務必親自出席或委託出席：各校參與超額介聘教師、教保員須親自出席或由持有介聘教師、教保員書面委託書之代理人出席，並攜帶積分計算表(附件6)及相關證明文件正本，由相關負責人員進行積分複查。如未出席、未委託出席或輪其選填志願時仍未到，則視同放棄權利，其後果自行負責。
- (三) 審慎選填介聘學校：各校超額教師、教保員於選填介聘學校時，應審慎考量，為免影響其他教師、教保員之權益，介聘會議結束後，如非歸責於介聘委員會之因素，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動選填之介聘學校。
- (四) 超額教師積分核算年資採計至114年7月31日止：幼兒園編制導師之計算，93年以前幼教教師皆以導師身份核計，93年以後依相關規定設導師1人依規定核算，並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憑核，101年1月以後皆以導師身份核計。

四、原超額教師2年內優先返校服務處理原則：

- (一) 依基隆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超額教師介聘他校服務作業實施要點第八條，超額教師返回原校服務於第一次超額教師輔導遷調時優先處理。
- (二) 各校今年度有教師員額出缺時，應於第一次超額教師輔導遷調前二週，以公文書函知符合2年內得優先返校服務之原超額教師，副本函送原超額教師現職學校。(如附件7、8、9)
- (三) 各校如發生有意願返回原校服務人數多於缺額時，自行依各校超額教師處理辦法審查，並將審查結果通知當事人。
- (四) 各校確定優先返校服務名單後，應於第一次超額教師輔導遷調前一週，以公文書函知教師本人，副本函送原超額教師現職學校、基隆市114年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介聘委員會(本市武崙國小)。

五、有關「國小現有教師人數及114年教師缺(超)額調查表」，均依編制1.65填報。

六、其他注意事項：教師缺額介聘工作攸關教師權益請承辦人員，務必將訊息傳達清楚，以維相關人員之權益。超額教師除參加超額介聘外，亦可參加市內外介聘。

## 肆、教師、教保員市內介聘作業

- 一、各校依實際需求開列之教師、教保員聯合甄選缺額，不得改列為市內介聘缺額；已達成外縣市介聘之教師、外縣市遷調之教保員，當年度不得參加市內介聘甄選。
- 二、教師市內介聘應於統一日期辦理，國小附設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遷調亦一併辦理：
  - (一)114年6月11日(星期三)下午2時：第一次市內介聘，簡章及缺額於6月5日公告。
  - (二)114年6月23日(星期一)上午10時：第二次市內介聘，簡章及缺額於6月19日公告。
- 三、因各校教師、教保員出缺及控管情形有隨時異動的可能，市內教師介聘、市內教保員介聘由教育處統一發布經核備之簡章，各校依簡章自行公告缺額辦理。各校如有特殊情形須另訂簡章者，應事先送府核備。
- 四、辦理市內介聘之學校，於超額教師介聘，所開列的專長缺需求，於市內介聘時僅能介聘該專長需求之教師，不得轉為普通班一般教師之缺額。

## 伍、教師跨校交流

本府前於107年1月5日基府教前貳字第1070200329號函，檢送「基隆市○○○學年市立高中國中部暨國民中小學教師跨校交流專業增能計畫」，本計畫亦公告於本府教育處全球資訊網(內網)一檔案下載(序號81)，各校請於114年6月18日至6月20日前提送跨校交流計畫申請。

## 陸、代理教師甄選

- 一、本年度代理代課教師甄選作業，定於114年7月2日(星期三)統一於仁愛國小受理報名，當日停車位部分只提供協助審查人事主任停放，當日各校人事主任膳費由本府教育處統一補助；另114年7月3日(星期四)於各校辦理甄試。
- 二、各校代理教師聘期於114年8月1日至115年7月31日止為原則；代課教師聘期於開學前一日至115年7月1日為原則(兼任導師者，起始聘期為開學前一週)；中央經費補助之代理教師依其相關規定辦理。
- 三、查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3條規定略以：「……第三項甄選作業，得以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依此，代理教師甄選得以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惟每次招考需隔日辦理。
- 四、另查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3條規定略以：「第三項甄選作業，得以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甄選作業完竣後，學校應檢附甄選簡章、錄取名單及相關會議紀錄，報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查。」，請各校於甄選完畢後，檢附甄選簡章、錄取名單及相關會議紀錄

函報本府備查。

#### 五、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事前放寬資格

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 12 條規定：「幼兒園教師、教保員或助理教保員依規定請假、留職停薪或其他原因出缺之職務，應依下列順序進用代理人員；代理人因故有請假必要時，亦同：一、以具相同資格之教保服務人員代理。二、前款人員難覓時，得於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准後，教師以具教保員、助理教保員資格者依序代理，教保員以具助理教保員資格者代理。三、前二款人員難覓時，得於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准後，以具大學以上畢業，且於任職前二年內，或任職後三個月內，接受基本救命術八小時以上及安全教育相關課程三小時以上者代理之。」

#### 柒、教師甄選

一、本市 114 學年度公立國民小學及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相關時程如下：

(一)公告簡章及缺額日期：114 年 4 月 9 日(星期三)。

(二)初試線上報名及繳費日期：114 年 4 月 21 日(星期一)至 4 月 28 日(星期一)。

(三)初試日期：114 年 6 月 8 日(星期日)。

(四)複試報名及繳費日期：114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五)。

(五)複試日期：114 年 6 月 21 日(星期六)。

(六)第一次分發及報到審核作業：114 年 7 月 1 日(星期二)。

二、因本市教師甄選筆試委由中區策略聯盟命題，期程皆配合中區策略聯盟之期程。



附件

基隆市 114 年度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教保員）聯合甄選介聘作業時程表

114.03

序號	日期/時間	會議及工作內容	參加人員	地點	備註
1	1 月 8 日 (三)	外縣市介聘作業第一次會議 (籌備會議)	教育處 南榮國小	宜蘭縣	市外介聘
2	2 月 11 日 (二)	發布 114 年度教師介聘服務作業要點	轉知各校		市外介聘
3	2 月 19 日 (三) 上午 10 時	<b>第一次聯合介聘委員會會議</b> (1)決議是否開列外縣市介聘單調缺額及是否辦理教師聯合甄選 (2)確認 114 年度教師聯合甄選介聘作業時程表(草案)	1. 教育處 2. 各委員	教育處 8 樓會議室	聯合介聘委員會會議
4	2 月 27 日(四)前	(第 1 次)查報各校缺額 調查本市各公立國小、幼兒園現有懸缺及預定於 8 月 1 日前退休之教師缺額			
5	3 月 5 日 (三) 上午 10 時	第 1 次工作小組會議 確認說明會資料(草案)	1.教育處 2.工作小組	教育處 9 樓會議室	
6	3 月 12 日 (三)	<b>第二次聯合介聘委員會會議</b> (1) 確認說明會資料	1.教育處 2.各委員	教育處 建德國小	聯合介聘委員會會議
7	3 月 19 日(三) 下午 2 時	<b>聯合甄選介聘說明會</b> 請各校於說明會當日併同繳交教師聯合甄選介聘委託書及教保員外縣市介聘委託書。	1.各校校長 2.教評會代表 3.人事主任 (含特教學校)	武崙國小	
8	3 月 31 日(一)前	(第 2 次)查報各校缺額 調查本市各公立國小、幼兒園現有懸缺及預定於 8 月 1 日前退休之教師缺額			
9	4 月 9 日 (三) 16 時前	公告教師甄選簡章及缺額	教育處、 武崙國小 深美國小	公告於本府 教育處網頁	聯合教師甄選
10	4 月 9 日 (三)	各縣市電腦作業人員研習	教育處 南榮國小	宜蘭縣	市外介聘
11	4 月 10 日 (四) 至 4 月 16 日 (三)	各縣市上網登錄介聘學校名單及確認管制名單	南榮國小		市外介聘
12	4 月 17 日 (四) 至 4 月 21 日 (一)	外縣市介聘發布及更正介聘學校名單	南榮國小		市外介聘
13	4 月 18 日 (五) 至 4 月 28 日 (一)	參加介聘教師上網填報資料及選填志願			市外介聘
14	4 月 21 日 (一) 至 4 月 28 日 (一)	教師甄選初選線上報名及繳費	武崙國小		聯合教師甄選
15	4 月 22 日 (二) 至 4 月 28 日 (一)	參加遷調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上網填報資料			市外介聘
16	4 月 23 日 (三)	第 2 次工作小組會議(加分審查)			聯合教師甄選
17	4 月 24 日 (四) 至 4 月 28 日 (一)	國小新生報到 總量管制學校(4/12)	各校	各校	



序號	日期/時間	會議及工作內容	參加人員	地點	備註	
18	4月28日(一)至 4月29日(二)	各校辦理申請人積分審查	各校人事主任	各校	市外介聘	
19	4月30日(三)	本市辦理教師市外介聘申請人積分審查	南榮國小	南榮國小	市外介聘	
20	5月2日(五)至 5月7日(三)	幼兒園新生登記				
21	5月2日(五)至 5月9日(五)	各縣市上網登錄單調缺額 (確認介聘人員資料)	南榮國小		市外介聘	
22	5月6日(二)	本市辦理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遷調申請人積分審查	五堵國小	五堵國小	市外介聘	
23	5月7日(三)	考生加分審查結果公告	武崙國小	教甄網站	聯合教師甄選	
24	5月13日(二)至 5月14日(三)	外縣市介聘作業第二次會議 (協調會議)	教育處 南榮國小	宜蘭縣	市外介聘	
25	5月16日(五)前	各縣市將介聘作業結果通知各學校	教育處 南榮國小		市外介聘	
26	5月23日(五)	介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 (原服務縣市通知調出教師之介聘學校完成審查)	各校	各校	市外介聘	
27	5月26日(一)至 5月28日(三)	辦理超額教師優先返校(名冊函報委員會)				
28	5月27日(二)	(第3次)各校查報缺額				
29	5月27日(二) 下午4時前	縣市介聘名單交南榮國小	南榮國小		市外介聘	
30	5月28日(三)	教保員、助理教保員市外遷調完成			市外遷調完成	
31	5月28日(三)	公告增額錄取名額及教學演示主題抽籤一覽表	武崙國小	教甄網站	聯合教師甄選	
32	5月29日(四)	介聘名單傳送聯合介聘委員會	南榮國小	各校	市外介聘	
33	6月初	班級數核定基準日	教育處 國教科	教育處	依本處國教科核 班時程辦理	
34	6月4日(三)	9時	超缺額學校第一次介聘協調會	1.教育處 2.超缺額學校	各校專長缺全開 普通缺開 1/2 為 原則	
		10時	第三次聯合甄選介聘委員會會議	1.教育處 2.各委員	會後通知裁併及 實驗教育優先遷 調學校	
		14時	公告第一次超額介聘開缺學校			
35	6月5日(四)	公告第一次市內介聘簡章及缺額			市內介聘	
36	6月6日(五)	10時	當年度停辦學校教師遷調	中山國小	武崙國小	會後公告第一次 超額介聘開缺學 校
		11時	當年度實驗教育學校教師遷調			
		14時	公告第一次超額剩餘學校			

序號	日期/時間	會議及工作內容		參加人員	地點	備註
37	6月8日(日)	8時至14時20分	教師甄選：初選	武崙、深美、安心	武崙國小	聯合教師甄選
		15時	公布試題及參考答案			
		15時至18時	試題疑義申請			
		20時起	公告試題疑義結果			
38	6月9日(一)	第3次工作小組會議(確認初選成績及進入複選人數)		武崙國小	武崙國小	聯合教師甄選
39	6月10日(二)	教師甄選初選成績公告		武崙國小	教甄網站	聯合教師甄選
40	6月10日(二)	第一次超額介聘及結果		中山國小	武崙國小	
41	6月11日(三)	公告第一次市內介聘報名甄選及結果		各校	各校	市內介聘
42	6月12日(四)	初選錄取人員名單公告		武崙國小	教甄網站	聯合教師甄選
43	6月12日(四)	外縣市介聘作業第三次會議(確認會議) 確認市外介聘結果		教育處 南榮國小	宜蘭縣	市外介聘完成
44	6月13日(五)	(第4次)查報各校超缺名額				
45	6月13日(五)	複選現場報名資格審查及繳費		武崙國小	武崙國小	聯合教師甄選
46	6月16日(一)	9時	超缺額學校第二次介聘協調會	1.教育處 2.超缺額學校		1.學校於本次開列專長缺時，則後續市內介聘及代理代課教師甄選皆須開列相同專長缺別 2.缺大於人時，保留專長缺，普通缺按比例開。缺少於人時，取消專長缺。 3.具專長之超額教師得優先介聘至學校開列專長之缺別。
		10時	第四次聯合甄選介聘委員會會議	1.教育處 2.各委員		
		14時	公告第二次超額介聘開缺學校			
47	6月19日(四)	公告第二次市內介聘簡章及缺額				
48	6月19日(四)	複選考場及試場分配公告		武崙國小	教甄網站	聯合教師甄選
49	6月19日(四)	調入縣市轉知介聘學校通知教師報到		各校	各校	市外介聘 自8月1日生效
50	6月18日(三)至 6月20日(五)	教師跨校交流計畫申請				檔案下載：81
51	6月20日(五)	第二次超額介聘及結果				
52	6月21日(六)	教師甄選：複選			武崙國小	聯合教師甄選
53	6月23日(一)	第4次工作小組會議(確認錄取名單)				
54	6月23日(一)	公告第二次市內介聘報名甄選及結果				以本市現職教師為主。
55	6月24日(二)	教師甄選複選成績公告				聯合教師甄選

序號	日期/時間	會議及工作內容	參加人員	地點	備註
56	6月26日(四)	(第5次)各校查報缺額及代理教師缺額			
57	6月27日(五)	複選錄取人員名單及各校分發名額公告	武崙國小	教甄網站	聯合教師甄選
58	6月27日(五)	公告代理教師甄選簡章(缺額彙整) (教育處全球資訊網-各項公告-徵才看板-學校徵才公告)	各校	各校	代理甄選
59	7月1日(二)	教師甄選第一次分發及報到審核作業	中山國小、 各校	武崙國小	聯合教師甄選
60	7月2日(三)	代理教師甄選報名	各校	各校	代理教師甄選 於仁愛國小報名
61	7月3日(四)	1.代理教師甄選(上午) 2.代理教師甄選公告錄取名單(下午)	各校	各校	代理教師甄選 1.於甄選學校考試 2.各校甄選委員會、教評會辦理
62	7月21日(一)	第二次分發各校名額公告	武崙國小	教甄網站	聯合教師甄選
63	7月22日(二)	教師甄選第二次分發及報到審核作業	中山國小、 各校	武崙國小	聯合教師甄選
64	9月3日(三)	外縣市介聘作業第四次會議 (檢討會議)	教育處	宜蘭縣	市外介聘
65	9月10日(三)	基隆市教師甄選介聘作業檢討會議	教育處		

- 各校查報超缺額日：2/27、3/31、5/27、6/13、6/26